

他和我们一样，怀揣着梦想 / 历经无数艰难过往

这个时代 / 让梦想只是梦想

他却仍在不断地向上，向上

从高考落榜生、盲流、小商贩、推销员、工人
到**田震**、**零点乐队**等众多歌手的著名词曲作者

干杯， 朋友！

流浪北京的日子

杨海潮◎著

山西人民出版社·山西出版集团

干杯， 朋友！

流浪北京的日子

杨海潮◎著



山西人民出版社 山西出版集团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干杯, 朋友/杨海潮著. —太原: 山西人民出版社,
2010. 11

ISBN 978-7-203-07065-8

I. ①干… II. ①杨… III. ①杨海潮—自传
IV. ①K825.7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0) 第 234250 号

干杯, 朋友

著 者: 杨海潮
责任编辑: 阎卫斌
装帧设计: 小徐书装

出 版 者: 山西出版集团·山西人民出版社
地 址: 太原市建设南路 21 号
邮 编: 030012
发行营销: 0351—4922220 4955996 4956039
0351—4922127 (传真) 4956038 (邮购)
E—mail: sxskcb@163.com 发行部
sxskcb@126.com 总编室
网 址: www.sxskcb.com

经 销 者: 山西出版集团·山西人民出版社
承 印 者: 北京飞达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00 mm×1000 mm 1/16
印 张: 17
字 数: 245 千字
印 数: 1—10000 册
版 次: 2011 年 1 月 第 1 版
印 次: 2011 年 1 月 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203-07065-8
定 价: 26.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联系调换

行吟诗人的长安梦

2006年前，我从没留意自己最喜欢的歌《月牙泉》的词曲作者叫杨海潮，直到认识这个人。

来到北京后，我曾在北新桥附近蜗居过好几年，当时那一片还没有进行旧城改造。在香饵胡同口，有一家音像店，大约在1999年的冬天，总在循环放几首歌招揽顾客，其中一首歌便是田震唱的《月牙泉》。它一下子便击中了我心中的软处，尤其听到：“我的心里藏著忧郁无限/月牙泉是否依然/如今每个地方都在改变/她是否也换了容颜。”我的思绪就回到了甘肃，那块我度过四年大学时光的土地，回到春日榆叶梅开、柳丝拂面的校园。

其实，2000年我才有缘去敦煌，去看莫高窟和月牙泉。坐在泉边的流沙上，我想起自己在满城冠盖的京华这些年来艰难的打拼。问自己：为什么非要逃离大西北，去那个繁华的京城呢？回到旅馆后，扯下一页信纸写下了一首诗《月牙泉的等待》，开头是这样写的：

“什么时候/你的眼泪流尽了/便汇成，这股清泉/你的等待，
风化成/三危山上的雅丹/和秦时的冷月、汉时的寒关/一起长眠/
一千年还是一万年？”

很明显，诗受到了舒婷《神女峰》的影响，且《月牙泉》的旋律和歌词总萦绕在耳边，大有“崔颢题诗在上头”的感慨。我知道古代的诗词是可以配上曲子由歌手来歌唱的，所以如插上翅膀，在帝国的广袤疆域内飞翔。而我的诗，不但由于常年的公文和新闻报道写作使诗意枯竭，而且也没有旋律给它以生命，只能是躺在我抽屉里的几行字。

与海潮结识后，知道他是《月牙泉》的词曲作者，我一下子觉得那样亲切。更让我惭愧的是，他竟然从没有去过敦煌，对月牙泉只是想象。我心有不甘地说了句，见面真不如想象。

后来随着两人的交往，我发现我们虽然生长的自然环境差别甚大，但气味相投遂引为同调。我比他早12天来到这个世界，于是，70年代初生人的我俩，常说的话题便是我们这代人的经历。我发现两人的少年时代心路历程是那样相似，曾对他说：我们算是给这个国家农耕文明唱挽歌的一代，还抓住点理想主义的尾巴。我们的下一代，是彻底拥抱了工商文明。

他深以为然，几回酒酣时，就找一个KTV，为我们一帮哥们唱他那首不如《月牙泉》《楼兰新娘》知名的《生于七十年代》：

一张木头小方桌/围着伙伴们和我/我们在听岳飞传/高宠正在挑滑车/红灯牌的收音机/宽广我儿时的天地/真的感谢刘兰芳/让我学会去想象/我想你，我想你/那些属于我的快乐记忆/我想你，我想你/仿佛梦过一场了无痕迹/那年学习张海迪/我们去街上扫地/我得了全班的第一/让我自豪了一学期/高三那年我爱上/坐在我前排的姑娘/一次无意的对望/她的羞涩永难忘/我想你，我想你/那些属于我的快乐记忆/我想你，我想你/仿佛梦过一场了无痕迹/小学语文第二册/有一只乌鸦找水喝/好像在说现在的我/日复一日的奔波/朝九晚五的人群/走着现在的这个我/要忙的事情有很多/只是少了些快乐。

再后来，我读完他这部《流浪北京的日子》的书稿，便不再把他看成一个音乐人，而认为他是这个时代几乎快要绝迹的行吟诗人。一路吟唱，走进京华。

我们或许是中国几千年来最后一拨、只有是幸运儿才能离开故土走进大都市的农村和小城镇青年，在我们以后，中国的年轻人如潮水一般集体离乡，中国人的故乡，地不分南北已呈现空巢化了。而在我和海潮

的青少年时代，高考（古代是科考）和从军依然是小地方青年走出故乡、改变命运的两条狭窄的小道。那时候的高考真正是“千军万马挤独木桥”。我比海潮幸运，应该说比他更能遵循世俗的路径，考上了西北一所不错的大学。而海潮，以行吟诗人的豪气与胆识，闯进了北京。

海潮虽然在汉唐古都、地理上的长安周边长大，在唐代他的家乡属于京畿道，但而今已然残破，风光不再。北京，在我们这代人的眼中，就如汉唐的士人眼中的长安。事实上，由于长安是中国两个强盛王朝汉、唐的首都，她不是简单的一个地理名词，而成了这个国家都城的代称。两宋时，“长安”就是汴梁和临安，元、明、清时，“长安”就是北京；民国时，“长安”则是南京；而今，北京又成了“长安”。

我和海潮，或许更多的同龄人，年少时都有一个长安梦。我的实现方式，则是循古人的路径，高中黄榜，获得进城的资格。而海潮让我佩服和尊敬的是，他在连续高考落榜后，怀揣五元钱的硬币，敢于逃票来到陌生的“长安”。相比较而言，我的梦更为平庸与现实。

1992年春节过后，海潮在宝鸡随意爬上一辆东去北京的火车时，我在哪里呢？很有可能当时也坐在火车里，由南往北，到郑州往西折向兰州。两辆车在陇海线上交错而过也未可知。

好多年过去了，能在“长安”结识海潮，是我的幸运。

长安居，大不易，自古皆然。当年唐帝国各地籍籍无名的士子们来到亚洲的心脏长安城，无不希望在这个繁华的帝都里实现自己的梦想。其中的幸运者，有些如孟郊那样，因题名雁塔从而“春风得意马蹄疾，一夜看尽长安花”；有些如李白那样，靠自己的才华，让贺知章这样的文坛祭酒惊呼“谪仙人”，为之“金龟换酒”。后一种方式，看起来浪漫而传奇，但却要艰辛得多，非有过人才华和坚强毅力者所不能至也！

海潮走的是后一条路。他自嘲为“六无人员”（无户口、无学历、无工作、无钱、无房子以及无个头），凭一个“关中愣娃”的倔强，有点不知天高地厚地闯进“长安城”，从连简谱都不识的起点，到成为一个知名的词曲作家，不能不说是一个奇迹。

然而，我并不把这本书看成是一部寻常的“北漂”成功史、乐坛轶事集或中年人回忆录，作如是观则会降低本书的历史厚度，而认为这部书在为一种人甚至是一代人精神作传。我相信多年以后，这部书能成为记录一个时代思想变迁与文化形态的文本。读完这本书的人，应当相信，在任何一个时代，哪怕是物欲横流、人情浇漓、世风日下的时代，有诗人气质的人，依然有生存下去并获得成功的理由与机遇——只要能坚守，不放弃。

“诗人气质”是什么呢？我的理解是，无论是得志而失意，无论身处何地，这个人决不舍弃狂野的想象、不羁的灵魂、自由的心灵、独立的人格和悲悯的情怀。远如杜甫，在午餐还没有下落的时候，登上岳阳楼，仍在吟诵“戎马关山北，凭轩涕泗流”。近如聂绀弩，发配北大荒，还在感叹：“文章信口雌黄易，思想锥心坦白难。”杨海潮就是这么一类人，他有过候车室过夜、混迹北大数年的窘迫，有过当化工厂工人、从事小商贩之类“鄙事”的不得已，也有过一曲成名天下知的风光。但他对物质的追求，仅仅是为了解决简单的衣食住行，除此之外，他一直致力的，就如历代行吟诗人那般，用歌曲唱出自己的心声，表达自己对这个世界的看法。如他书中所言：“在我看来，心无感触的创作毫无价值，那样的东西数量越多，对接受者就越是一种折磨。我的创作动机，来自这个世界给我的直觉。”

海潮就像一个唐代诗人行走在当下。我们熟悉后，有一次聊天，他说他最喜欢的一首诗是唐代虞世南的《蝉》：“垂緌饮清露，流响出疏桐。居高声自远，非是藉秋风。”这首诗没有盛唐的华丽恢宏，没有晚唐的凄迷婉约，然而它所表现出的纯洁高贵的精神层次，为后世同题诗人所难及。海潮喜欢它，我看成是他对自己人格的一种磨砺与自许。

正因为有种浓郁行吟诗人的气质和情怀，海潮创作的歌曲，听起来旋律不复杂，歌词也通晓如话，但是从内心流出来的真情感，总能一下子让听众感动，而其审美情趣，与中国的古典诗词特别是唐诗一脉相承。如他那首几乎家喻户晓、有KTV处必有人歌之的《干杯，朋友》，歌词

分三阙，唱离别之忧伤，但忧伤之余，更多的是勉励朋友，追求自由的空间，不为形役的生活，走再长的路，经历再多的风霜是值得的。“天空是蔚蓝的自由，你渴望着拥有。但愿那无拘无束的日子，将不再是一种奢求。”“绿绿的原野没有尽头，像儿时的眼眸。想着你还要四处去漂流，只为能被自己左右。”这亦是词曲作者夫子自道。这首歌之所以能一下子就引起听者的强烈共鸣，是因为大多数人渴望精神上的自由，想象过漂流天涯的生活，但为生计，只能过着“不能被自己左右”的生活，《干杯，朋友》安慰了这样缺憾的心灵。有一次在酒桌上，我对海潮说这首歌，是今日的“阳关三叠”，兼有“劝君更尽一杯酒，西出阳关无故人”和“莫愁前路无知己，天涯谁人不识君”之旨趣。酒后的他颇为自得地笑了。

杨海潮在书中一再庆幸自己的好运气，在生命重要的节点，他总能碰到对他提供巨大帮助的“贵人”。我认为固然有与之相识的人欣赏其才华的原因，但更重要的是其性格使然。在中国，人际交往学是传统的“显学”，而权谋盛行亦是“国粹”之一。这是由于中国的政治权力长期对社会资源过于强大的控制，个人因渺小和弱势不得不小心谨慎行事，胸有城府甚至有些世故和圆滑，是受到推崇的处事态度，真诚坦率常被看成“不成熟”的表现。但这是由社会缺乏相对公平竞争的环境决定的，多数人未必就喜欢少年老成、看上去让人猜不透心思的人。这样的人或许在单次的利益分配中占便宜，但人们很难把他当朋友对待——谁愿意和一个看上去老练世故如五十岁、实际年龄却不到三十岁的年轻人交朋友？生活中我们会看到许多心计颇多、八面玲珑的年轻人，进入职场最开始能占据有利地势最后却难有大的成就，因为没多少人愿意帮助这样的“聪明者”。而海潮狷而不狂，待人真诚仗义，轻俗利却人情通达，与这样的人交往不但不会感觉到威胁，而因其坦荡与良善的品格，更愿意和他成为朋友。这也是生活中常说“傻人有傻福”的原因，此乃社会的一种平衡原则。

感谢海潮，他的文字让我回忆起上世纪90年代早期那段时光，大学

“扩招”还没有开始，“房奴”更是一个未来的名词，理想主义不像今天几乎成了一个贬义词，靠自己的奋斗可以改变命运的信念还不曾被怀疑。因此，北大的校园才可能接纳他这样一个“六无人员”，他的身边也才可能聚集起那么多忧道不忧贫的同龄人，身无半文却一点也不影响歌唱理想、憧憬未来的心情。也因此，我这样没有任何社会关系的农家子弟能分配到北京，实现我的“长安梦”。

不知道今天海潮的人生奇迹能否被复制，但愿不是绝响。

人生若梦，岁月如流，我们已到中年，正在长安城里慢慢地变老。但诗人的心，永远不会老去！海潮，别停止歌唱，期待你更好的下一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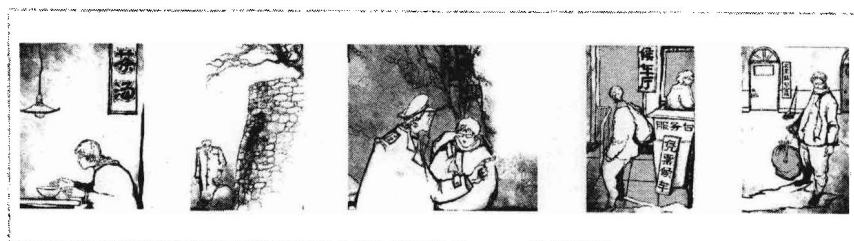
十年砍柴

2010年11月17日 北京 定福家园



目 录

序 行吟诗人的长安梦	1
第一章 五块钱，开始北漂	1
第二章 小城里的梦想	25
第三章 第一次北大“编外生”	47
第四章 化工厂工人、小商贩、推销员……	64
第五章 在北大的日子	92
第六章 她离去之后……	124
第七章 “中国首届不插电音乐会”	155
第八章 高校巡演与央视晚会	178
第九章 我的音乐工作室与《月牙泉》	201
第十章 干杯吧，朋友！	233



第一章 五块钱，开始北漂

1

1992年寒假，当时我已两次高考落榜，参加一个补习班，准备第三次高考，一个屡考屡不中的人很难有什么好心情。终于在那年春节，我在与父亲的一次激烈争吵之后决定离家出走。我收拾了简单的行李，但是带上了几乎所有的鞋，棉鞋、球鞋甚至还有一双拖鞋。这是因为我当时觉得这一走，还不知道什么时候才能回来，而路漫漫其修远，鞋是必不可少的。出了家门，才想起自己身无分文，站在刺骨的寒风里，我有些动摇，可马上就灰溜溜地回家显然太滑稽了，毕竟自己两分钟前那声气壮山河的“我再也不会回这个家”还犹在耳畔，那样的话也太没面子了。遂打消此念，义无反顾地向着十公里外的宝鸡火车站走去。一路上，总有大大小小的便民车（宝鸡人对此类私营公交车的简称）在我身边停下来问我上不上车。刚开始我还以自己在“长途锻炼”为由礼貌作答，后来问得多了，我干脆装聋作哑，他们哪里知道我身无分文。

走了五公里，路过陆军第三医院，我想去看看家住这里的朋友程光进，跟他道个别，谁知道什么时候才能再见面呢？当然，也抱着向他化点缘的目的。正值春节，程光进一家热情地招待了我。在得知我要一个人“勇闯天涯”时，我的朋友并不吃惊，对我一番鼓励的同时他打开了自己的储蓄罐，捧出一堆硬币，全是五分的。我们还数了数，有一百多个，总共五块多钱。看得出程光进对自己只能帮助我这么点很不满意，这也难怪，那时候大家都没什么钱，即使是零花钱也很少，五块钱在当

时还是能干不少事情的。最重要的是，朋友的鼓励对当时的我来说，比什么都重要。就这样，我怀揣叮当作响的一百多个硬币，开始了我人生的第一次流浪。我一直不明白为什么要用“穷得叮当作响”这句话形容一个人穷，可当这一百多个五分硬币在我身上叮当乱响的时候，我彻底明白了。

世上所有的火车站都是要凭票乘车的，宝鸡火车站当然不会例外，对此我早有准备，毕竟一把五分硬币所能到达的地方决不是我此行的梦想之地。于是我顺着铁路向西走了大约一里路，从红旗路铁路桥一个没有围墙的地方钻了进去，又往回走，顺利地走到了站台。幸亏元宵节快到了，又是春运高峰，没人在意我这个漏网之鱼。站在站台上，我才发现自己根本不知道要去哪里？只知道自己想去遥远的地方，至于想去干什么，心里却一片茫然，只是觉得自己会唱歌，在我们学校也号称四大歌王之首，应该不会饿着的吧？现在看来，天下的盲流们，在流浪之前的心理活动都不过如此吧。当下决定，只要是停在这个站台上的火车，不管去哪里，我都上！

这么想着，一列火车徐徐开来，是从成都到北京的 164 次。老天！世上还有这么挤的火车，从站台上往里看，人头密密麻麻。更可怕的是，站台上全是想上车的人，可很多车门根本不开，很多人在砸门，也有很多人企图推开车窗强行钻入，而车内的人同仇敌忾，死死地拉住车门或车窗，站台上和车内的人形同水火，互相叫骂。我发现有一节车厢的门突然开了，有个中年妇女和她的儿子以及行李被车上的人扔了出来，她和她的儿子以这样的方式到达目的地后的第一个反应令我至今难忘：她爬起来抻了抻衣服，转头用宝鸡话给了车上推他们的人以最狠毒的诅咒：让火车开到渭河里把你改我儿（宝鸡方言：你们这些我的儿子）淹死去！

我瞅准车门还未关上的间隙，顾不上本次列车即将开进渭河里的诅咒，一把抓住车门旁的扶手，飞身而上。车上的四川民工就像连体兄弟般地拼命用手推，用脚踹我，一番挣扎之后，我带着胸前的几枚脚印终于和脚印的主人们连为一体，虽然只有一只脚着地，但已十分满足。对

于一个逃票的人来说，没什么比车上挤得水泄不通更好的了，果然，此后的二十多个小时中，我连乘务员的影子都没见着。

车开动后，虽然还是很挤，但比刚才松快点了，我数了数，我所在的两节车厢的接合部竟然挤着将近三十个人，而就连两边的厕所都挤了八个人。多年后流行的“零距离”这个词，可以生动地形容这个场面。离我不远的一个当兵的，被几个男女民工镶包肉似的裹在中间，当时我要有相机就好了，那个画面简直就是最形象的“军民团结如一人”。车过我们家的时候，我把头努力伸向车窗，可是家一晃而过，我的思绪被未知旅途的新鲜感占据，心里并不难过。直到几年后的一天和妈妈聊天，才知道我走的那天，她拿着一些食物和一大罐头瓶茶水追到宝鸡火车站，她当然没见着我。直到现在，每当想起白发苍苍的妈妈手捧一大瓶水在人群中焦急地找我，呼喊我名字的时候，我还是会忍不住流下泪来。亲人和朋友，世间再没有什么比他们更珍贵了。

原以为车过西安后会宽敞点，没想到比原来更挤，但是这样也有一个好处，那就是你尽可以放心地站着睡觉而不用担心会摔倒。我就这样用左右脚交替着一路金鸡独立，迷迷糊糊地到了郑州，终于有了一个可以坐下的地方。这时已是半夜，我饿得难受，也渴得要命，听见站台上有人用河南话喊：“高橙，高橙，一瓶两块，三块两瓶。”我本想只买一瓶，可是算了算还是买两瓶划算，于是从兜里抓出那把五分硬币，数出六十枚。周围醒着的人都用一种怪异的目光看我，毕竟一个大小伙子数一把硬币买东西比较少见。当我把这一把硬币递给那个卖高橙的人时，看得出他挺不情愿，在接过硬币后大概数了数就匆匆走掉了。

这时车已开动，一件让我和周围人大开眼界的事情发生了，随着车厢的晃动，只见那两瓶“高橙”如同巫婆配制魔水般起了反应，一种黄色的，油腻腻的东西开始向瓶子上部聚集，不一会儿工夫，这两瓶所谓的“高橙”就变成了两瓶上半部分黄，下半部分白的可疑液体。我在心里万分心疼那六十枚硬币的同时，也借用了宝鸡火车站那位中年妇女的诅咒：“让火车开到大街上，把改我儿骗子碾死去！”哎，一滴水都没喝到，财产却已损失过半，我当时的心情真是沮丧到了极点！多年以后看

到网上有一篇“河南人惹谁了？”的帖子，我想都没想，马上恶作剧般地跟帖：“惹我了！”

2

车过邯郸时已是凌晨，有两个人也不知为什么打起来了，以后的岁月中我见过很多次斗殴，但都没有这次惨烈。人们瞬间向车厢两边涌去，使得本来挤得水泄不通的车厢中部，出现一大片空荡荡的座椅，而众人都默默地看着这两个人拼命地厮打。我被涌过来的人群压倒在地几乎窒息，那一刻，我真的有些后悔了。直到一个人惨叫一声后，车厢内渐渐恢复了平静，我好不容易爬起来，捡起早已被踩得不像样子的包，看见刚才打架的其中一个，已经满脸是血，倒在地上一动不动。直到石家庄，才有乘警和站台上的医务人员把他抬了下去。看着满车厢灰头土脸、满面倦容的乘客，再看看地上还未干的血迹，我在想一个问题，为什么我们大多数国人如此狼狈不堪地活着？这个问题从没有随着我年龄的增长、阅历的丰富而隐去，相反，在以后的岁月中它总是频繁地在我脑海中闪现。

看来首都就是不一样，列车上的广播在哑巴了二十多个小时之后，似乎终于想起自己还有播音的功能，于是在激昂的《北京颂歌》中，一个庄严的女声开始了对我们伟大首都的赞美。我心里一阵激动，长这么大了，这可是第一次到北京啊。可随后想起的一个问题让我的心凉了半截，我知道，首都的火车站检查肯定严格，我不可能像在宝鸡站那样蒙混过关，一旦查出我没票，还不得被遣返回家？那可是我极其不愿看到的结果，难道自己一路金鸡独立到北京，就是为了领教一下首都警察的遣返功力？不能，绝对不能，正在我一筹莫展之际，那个庄严的女声适时响起：“旅客们请注意，前方到站：丰台车站……”真是谢天谢地，我知道自己有救了。

我之所以知道自己有救了，是因为我的地理学得很不错，虽然我两

次高考落榜，但那都是因为数学成绩太低了，足以冲刺全国最低纪录：总分 120 分，而我只考了 22 分。所以即使我的语文、英语及历史、地理成绩基本上都在 80 分以上，我也因为数学和政治两门分数太低而与大学无缘。此刻我一听到丰台车站，就知道此地离北京只有十几公里，是个小站，而这种小站，无疑是我这种逃票者的天堂。

在丰台站下车后，才发现情况比我想象的严酷。首先，这是个小站，下车的人不多，我所希望的那种鱼龙混杂的场面，根本就没有出现。再者，此时正是春运高峰，站台上的警察和铁路工作人员却不少。我准备硬着头皮从检票口混过去，可下车的人实在太少了，没一会儿就已经走得差不多了，感觉检票员都比乘客多，我如果现在过去无异于自投罗网。看来只有沿着铁路走出去了，可站台两头各站了一个警察，更要命的是，其中一个足有一米七五，壮如铁塔的女警察看出了我的可疑，手拿步话机威风凛凛地向我走来……那一刻，我简直要崩溃了！但随后发生的事情，即使是我现在回想起来，还是觉得不可思议。看来，急，确实可以生智：我迎着女警察走了上去，开始先发制人：“阿姨，刚才 164 上打架，我的包被踩得乱七八糟的，票也没了，这事你们得管呀。”

我一边说一边把脏兮兮的包捧给她看。她听完我的诉说马上双手一摆：“这不关我们的事啊，你得找 164 的乘警，找他们去呀。”在她说话的同时，164 次列车正在如我所愿地驶离丰台站，于是我说：“164 走了，这可怎么办呀？”女警察显然不愿处理这种麻烦事：“这事跟我们一点关系都没有，要不你去找北京站公安处，这事他们管。”我作出一副为难的样子：“我的票也没了，怎么去北京站啊？”她听罢向我一招手：“来吧，跟我走。”于是我这个逃票者在这位好心的女警察护送下，顺利地出了丰台站。我对她千恩万谢的时候不好意思抬头看她，毕竟我能自由地站在北京的土地上，是用我对她的一半谎言换来的。

出了丰台站，我才感觉自己饿得要命，可不是嘛，上一顿饭还是在程光进家吃的，距现在都快三十个小时了，这期间我粒米未进，滴水未沾。我向四周看了看，心想这是北京吗？怎么也这么破破烂烂的？一片片圆屋脊的低矮平房。但是随处可见的“北京市×××”的牌子让我觉

得自己确实已经来到了北京。我没有按照女警察给我的提示去坐 337 路汽车，原因很简单，自从“高橙事件”后，我所有的财产就只剩下不到六十个五分硬币了，我想在最关键的时候再动。这样想着，我就沿着 337 路汽车的路线向市区走去，沿途看见一户人家门前的水龙头没有上锁，就趴在水龙头上顾不得冰冷刺骨地大喝了一通，暂时平息了胃的抗议。这样做的结果是，当我走路时，身上除了发出“穷得叮当响”的叮当声之外，又多了一种来自胃腔的水的咣当声，此起彼伏，好不热闹。

天气虽冷但阳光灿烂，初到北京的喜悦随着市区越来越远也愈发高涨，没多久我就来到了公主坟，接着顺长安街往东走到了木樨地。在木樨地桥头，我看见一个大妈在卖煎饼果子，在陕西从没见过，那诱人的颜色和扑鼻的香味使得刚被我用凉水骗过的胃顿时醒悟，它以一阵剧烈的抽搐向我提出更强烈的抗议，而肚子此时也落井下石，跟着咕咕叫起来。面对它们这种联手抗议的群体性事件，我不得不数出十六枚硬币，花了八毛钱买了一个，这东西真好吃，不是因为当时饿极了，而是确实很好吃。而我的肚子和胃也就像勤劳朴实的我国人民一样宽容，在得到这点补充后便偃旗息鼓，一路配合着我的双脚向东走去。

一路走过礼士路、复兴门、西单，这些地名总是隔三差五的，出现在央视的新闻联播中，我一点都不陌生。大约下午两三点的样子，我走到六部口，往左一看：一幢中国式的金碧辉煌的两层阁楼，门口站着威严的礼兵，门前还有一个穿军绿色呢子大衣的礼兵走来走去，我想这就是新华门吧。这时候我已经很累了，就打算在旁边的花坛栏杆上休息会儿，刚坐下，就看见那个礼兵向我走来，难道这地方不能坐吗？我就站起身打算离开，没想到那个礼兵指着栏杆说：“没事，你坐你坐。”我一边坐下一边纳闷他要干什么？他可能看我戴着眼镜，就问：“你是大学生吧？”那年月大学生可真是天之骄子，我心里真想说我是，可自己又没那个资格，而此时我已经看出他是因为无聊想找人说话，于是就半开玩笑地回答：“不，我还在上高五。”

他果然一惊：“你们高中要上五年？”我看他朴实的脸上堆满惊讶，就忍着笑继续跟他开玩笑：“上几年的都有，就看你的毅力够不够顽强

了，我有个同学已经上到高八了。”听到这里他总算明白过来：“噢，你还在补习啊！你说话还挺逗的。”在随后的聊天中，我得知他来自苏北农村，因为保密的原因，家人只知道他在当兵，但并不知道他在哪里当兵。1991年他的家乡也遭遇了那次著名的洪水，他也没能回家看看，只是从信中得知家人还好。我对此表示同情的同时也觉得我该走了，万一这位守卫中南海的卫士，因为跟我聊天而让敌人钻了空子，那我的罪过可就大了。于是向他道别，顺便问他天安门在哪儿。只见他把手往东一挥：“那不就是吗。”可不是，那个从我懂事起就被植入脑子的光辉建筑物，从没有像现在这样，离我如此之近。

3

天安门广场真大，风也真大，四处红旗招展。北京的风真厉害，就像精确制导过一样，专往人身上怕冷的地方钻。虽然我穿着棉袄还套着一件牛仔衣，但由于三十多个小时只吃了一个煎饼果子，身上几乎没什么热量，站在广场上就跟没穿衣服一样。肚子此时也不争气地咕咕叫起来，所以以往书上对于天安门广场那些诸如庄严、伟大、雄伟的描述在我这里基本没有得到什么体验。是谁说“民以食为天”的？他简直就是个圣人！冬天的北京白天很短，才四五点钟日已偏西，人在黄昏的时候最容易伤感，看着街上匆忙回家的人流我也开始想家了。以往这个时候，正是家里准备晚饭的时候，我这一走，妈妈还不得急死？我又想到了自己的女朋友，我走的时候没办法通知她，如果她知道我离家出走了心里该有多难过？我这样一边走一边想，天也就黑下来了，天一黑，我也辨不出方向了，其实，对我来说知道方向又有什么意义呢？去哪儿都一样，反正除了天安门城楼上的毛主席像，我一个人也不认识。

我就这样漫无目的地乱走，也不知道能在哪里过夜，这样走着走着竟然走到了王府井。那时候的北京一到夜里就比较冷清，只有像王府井这样的商业区还是灯火辉煌，人头攒动。我夹杂在人群中向前挪动，突